

中共湖北科技学院委员会文件

湖科党发〔2026〕14号



关于高卉等同志职务聘任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，各教学单位、管理服务部门、群团组织、派出机构、直属单位：

经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聘任高卉同志为医学部党工委专职组织员，免去其医学部党工委书记职务；

聘任郑敏同志为药学院党委专职组织员，免去其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党委书记职务；

聘任张规富同志为核技术与化学生物学院党委专职组织员，免去其核技术与化学生物学院党委书记、副院长职务；

聘任汪虹同志为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党委专职组织员，免去其工会副主席、妇联主席职务；

聘任王森林同志为外国语学院党委专职组织员，免去其国际教育学院院长、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处长职务；

聘任王可喜同志为人文与传媒学院党委专职组织员，免去其学报编辑部主任职务；

聘任梅贤臣同志为音乐学院党委专职组织员，免去其工会常务副主席职务；

聘任杨纯新同志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专职组织员，免去其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书记、副院长职务；

聘任何岳球同志为教学督导员，免去其人文与传媒学院副院长兼鄂南文化研究中心主任职务。

以上 9 位同志享受机关正处级岗位奖励性绩效工资待遇。

聘任徐家柏同志为艺术与设计学院党委专职组织员，享受机关副处级岗位奖励性绩效工资待遇。

中共湖北科技学院委员会

2026 年 3 月 3 日

湖北科技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6 年 3 月 3 日印发
